

<<高级税收战略>>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高级税收战略>>

13位ISBN编号：9787115239563

10位ISBN编号：7115239568

出版时间：2010-10

出版时间：人民邮电出版社

作者：（美）琼斯,罗兹·盖特那奇

页数：541

译者：梁云凤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高级税收战略>>

### 前言

本书是美国各大学商学院通用的税收筹划教学系列的高级税收战略部分。

本系列的初级课程《税收筹划原理——经营和投资规划的税收原则》（梁云凤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已经于2008年7月翻译出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因此也使业内人士对本系列的高级部分非常渴望。

为了满足市场的需求，我们决定翻译出版《高级税收战略》，用来提供高级税收专题。

这两本著作有不可分割的一系列专题，这些专题为读者提供了完整的税收筹划专业材料。

另外，《高级税收战略》也是自成一体的，它为研究高级税收问题提供了可供参考的永久性框架。

《高级税收战略》探索了许多复杂经营、财务和个人财富筹划交易的税收后果。

每项交易以经济的或法律的形式呈现，而且在税收分歧识别之前探索了交易各方的非税动机。

税收分歧的讨论集中在战略的开发和执行。

使得交易对各方的税收都尽可能有效。

本系列著作充分体现了税收筹划学科的特色，具有学科代表性和国际前沿性，对我国税收筹划学科的发展和教学具有引领性和指导性，是我国税收筹划实践中不可多得的操作指南。

## <<高级税收战略>>

### 内容概要

本书包含了高级税收课程列出的所有专题，这些专题根据企业从成立到清算过程中每个阶段交易的类型按功能进行组织。

本书通过综合案例和对税收战略非税经营分歧的讨论，探讨了复杂的经营、财务和个人财富规划交易的税收后果，而且在税收分歧识别之前探讨了交易各方的非税动机。

本书内容强调概念性知识和应用而非记忆。

全书共六编。

第一编包括第1章和第2章，第1章为引言，第2章为税收调研；第二编(第3章和第4章)讲述了关于企业主体成立的税收筹划机会；第三编(第5章~第8章)讨论了影响企业常规经营的税收和会计问题；第四编(第9章~第11章)探讨了经营企业的成长和扩张中的税收问题；第五编(第12章~第14章)考察了改变经营企业所有者权益结构的资本交易的税收后果；第六编(第15章~第17章)讲述了遗产税制和它对保留家庭财富的影响。

本书适用于公司财务、战略咨询、投资银行、货币管理、风险投资等专业人士，也适用于经济管理、商务策划管理的高年级本科生、研究生以及MBA学生，尤其适用于税收专业人士，包括财务经理、税务经理、税务顾问、税法律师等。

<<高级税收战略>>

作者简介

作者：（美国）萨利·琼斯（Sally M.Jones）（美国）谢利·罗兹-盖特那奇（Shelley C.Rhoades-Catanach）译者：梁云凤萨利·琼斯，美国税务协会前任主席，弗吉尼亚大学麦克英塔爾商学院会计学的毕马威教授，教授研究生和本科的税收课程。  
在1992年加入到弗吉尼亚大学之前，琼斯教授在奥斯汀的德克萨斯大学商业研究生院工作了14年。  
谢利·罗兹-盖特那奇，维拉诺瓦大学的会计学副教授，也是CPA。  
她还在维拉诺瓦大学为本科、税务学专业的研究生、MBA和专业的会计学及咨询计划专业的研究生上各类税收课程。  
梁云凤，应用经济学博士，财税政策与绿色经济博士后，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研究员，博士后导师助理，博士生导师，注册税务师。  
主要研究领域：财税政策与宏观调控；绿色经济理论与政策（包括绿色财税政策、绿色经济）；税收筹划理论与实务；国债理论与政策等。

<<高级税收战略>>

书籍目录

作者的话

本书的主要特征

致谢

第一编 战略税收筹划

第1章 引言

第2章 税收调研

第二编 新企业的税收战略

第3章 组织战略

第4章 雇员薪酬战略

第三编 企业经营战略

第5章 收入的计量和报告

第6章 企业激励规定

第7章 传递主体的收入和损失分配

附录7-A 第704节(c)的修正分配方法

第8章 对企业所有者的分配

第四编 企业成长和扩张的战略

第9章 多实体组织结构

第10章 跨州企业的扩张

第11章 跨国企业扩张

第五编 企业资本交易

第12章 企业实体中权益性股份的处理

第13章 公司收购、合并及分立

附录13-A 融资合并

附录13-B 其他形式的公司重组

第14章 企业清算和终止

附录14-A 财产与债务免除的特殊情况

第六编 个人财富规划

第15章 转让税制

第16章 信托所得税和遗产所得税

第17章 财产转让筹划

术语表

索引

## 章节摘录

插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规定，纳税人与其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应当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收取或者支付价款、费用。

不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收取或者支付价款、费用而减少其应税所得额的。

税务机关有权进行合理调整。

根据税收征管法及外商投资企业与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对于购销活动其调整顺序是：按独立企业之间进行相同或者类似业务活动的价格；按再销售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者价格所应取得的利润水平；按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按其他合理的方法。

前三种方法与国外类似。

但中国对于其他合理方法并无相应的具体规定，在实际税收征管中，往往采用核定利润率调整。

无形资产的转移价格当交易涉及到无形资产的转移和应用时，转移定价的难题也比比皆是。

例如。

新产品和生产工艺的开发商一般使他们的开发成为专利。

允许国外子公司用这些专利权要求给开发商支付专利权使用费，并确定这些专利权使用支付的恰当公允价格。

已建立公司也拥有有价值的商标、商标名称或品牌名称。

国外营销子公司运用这些权利一般需要一个定价和价值分配的许可安排。

这些安排可能会跨很多年，在应用允许的转移定价方法时，这增加了可比非受控交易确定和定价的复杂性。

<<高级税收战略>>

编辑推荐

《高级税收战略(第4版)》由人民邮电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